

Tarski 的语义真理论

周振忠

(中山大学逻辑与认知研究所、中山大学哲学系, 广东 广州 510275)

摘要: 本文通过区分 Tarski 式真定义的普遍特征和具体的定义形式, 并对不同语言构造具有不同语义特征的定义实例, 揭示出 Tarski 所持的是一种工具论的语义立场。从这种立场出发所给出的真定义并不是符合论, 也无法对真概念给出充分的哲学说明。在此基础上我们分析 Tarski 的真理论与 Davidson 意义理论的关系, 指出 Tarski 的真概念并没有内在结构, Tarski 的真概念与语言的语义结构之间没有内在的解释关系。

关键词: Tarski 的真理论; 符合论; 语义工具论; Davidson 的意义理论

中图分类号: B81

文献标识码: A

Tarski 真理论的形式结果在数学和逻辑方面的重要价值早已得到公认, 但 Tarski 真概念的哲学实质究竟是什么却一直充满争议。一方面, Tarski 告诉我们如何为对象语言构造蕴涵所有 T 等式的真定义, 而没有对初始语义概念作出实质解释, 有哲学家认为 Tarski 所定义的只是一个收缩论的真概念 (Soames 1984, Davidson 1990)。象 Quine 这样的消引号论者甚至采用 Tarski 真理论作为其理论的表达形式 (1970)。另一方面, Tarski 把“真”定义为语言/世界关系, 有哲学家认为 Tarski 所定义的是一个符合论的真概念 (Popper 1960, Davidson 1969)。此外, 由于 Tarski 式真定义的枚举特征, Field (1972) 与 Devitt (1984) 认为, 该理论不符合物理主义的还原要求, 只有在补充实质性的指称理论之后, 才能成为解释性的符合论。Devitt 进一步指出, 若不对“真”作还原解释 (即根据语句的结构及其成分的指称来说明“真”), Tarski 的真理论就难以与收缩论真正区别开来。

这些争议都忽略了一个重要事实: Tarski 所定义的不是一个单一的真谓词, 而是相对于不同语言的不同的真谓词。这点经常被提及, 但其意义却被曲解和忽视了。通常的指责是 Tarski 定义了不同的真谓词, 所以未能给出任何关于“真”的普遍性说明。但事实上所有 Tarski 式的真定义都具有某些共同特征, 这些特征都体现在 Tarski 对真定义所施加的条件和限制 (即形式正确性条件、实质适当性条件和物理主义限制) 当中。本文想要指出的是, 当我们按照 Tarski 的方式对具有不同结构和不同复杂程度的语言定义真谓词的时候, 语义概念的引入和定义框架的选择都服从对象语言的需要。通过对不同语言构造定义实例, 我们将看到, 某些基本的语义概念如满足、指称等是为了处理对象语言的技术性目的而引进的工具性概念, 它们没有得到哲学解释, 也没有哲学上的解释价值。这表明 Tarski 所持的实质上是一种工具主义的语义立场。从这种立场出发所定义的真概念, 其哲学涵义仅仅体现在实质适当性条件所规定的 T 等式中, 而后者并不能充分说明真概念的哲学实质。最后, 我们将讨论 Tarski 的真定义作为语义框架在 Davidson 意义理论中所起的作用, 在此基础上指出, Tarski 的真概念并不具有内在结构, Tarski 的真概念与语言的语义结构之间没有内在的解释关系。

1 Tarski 式真定义的普遍特征

必须注意, Tarski 的真理论并不是对某个单一真概念的理论描述, 而是关于如何对各种

对象语言构造合适的真定义的方法说明。因此在考察 Tarski 理论时应当注意两点：一是 Tarski 式真定义的普遍方法与这种方法的具体应用之间的区别，二是 Tarski 式真定义在不同语言中的不同表现形式和语义特征。

根据 Tarski 的规定，任何令人满意的真定义都必需满足实质适当性条件和形式正确性条件，此外还受到物理主义的限制。凡符合这些条件和限制的真定义都可称之为 Tarski 式的真定义，而 Tarski 式真定义的普遍特征就体现在这些条件和限制当中。

所谓实质适当性条件是指任何适当的真定义都必需能够为对象语言中的所有语句衍推出相应的 T 等式。T 等式是 T 模式“ s 是真的当且仅当 p ”的实例，它通过将目标语句的名称或结构描述代入“ s ”，将目标语句代入“ p ”而获得。“‘雪是白的’是真的当且仅当雪是白的”就是这样一个实例。

Tarski 提出实质适当性条件的目的是要使真定义能够反映 Aristotle 式的真概念：“说是为是或说非为是，即为假；说是为是或说非为非，即为真”。Tarski 认为这一概念或许可以用现代的哲学术语表述为：“语句之为真就在于它与实在相一致（或相符合）”。但由于这些现代的表述都不够精确和清楚（1944, p.343），Tarski 不能肯定他的真概念是否与这些现代表述相一致（p.360）。另一方面，Tarski 虽然明确拒绝冗余论（p.358-9），却提出类似于消引号论的观点——语义性真定义没有暗示任何可以作为给定语句能够得以断定的条件的东西，它仅仅意味着无论何时我们断定或反对等值式右边的语句，我们都必须准备断定或反对等值式左边的语句。他还极力反对把“事实”一词加入到 T 等式中（p.361）。那么 Tarski 提出实质适当性条件的目的是为了精确地表达符合论还是消引号论呢？他本人的言论并未提供确切答案。然而实质适当性条件本身则是相当明确的。

形式正确性条件是为了使定义问题获得精确的意义并得到严格的解决，以及为了防止悖论的产生而提出的。它规定只有对精确地规定了结构的语言来说真定义才会有精确的意义。明确地规定一种语言的结构包括指明该语言中有意义的表达式类，从中区分出初始词项和初始语句，给出引入新词项的定义规则以及从初始语句演绎出新语句的推理规则，如此等等。为了防止悖论，Tarski 区分了对象语言和元语言，以此消除可能引起悖论的语言自指手段。这样一来，我们所要定义的真谓词是一个元语言的真谓词，这个真谓词的应用对象是对象语言中的语句，而整个真定义是在元语言中给出的。相应地实质适当性条件也要稍作修改：模式 T 的一个实例是元语言中的语句，而代入“ s ”的是对象语言的语句在元语言中的名字或结构描述，代入“ p ”的则是该语句在元语言中的翻译。如果对象语言恰好包含在元语言当中，那么代入“ p ”的就是该语句本身。在后面这种情况中，对实质适当性条件的修正是微不足道的，它只是提醒我们注意我们在其中定义“真”的那个语言不是语义上封闭的。

除实质适当性条件和形式正确性条件之外，真定义还要受到物理主义的限制。物理主义限制规定不得使用未经定义的语义概念，真定义中的任何语义词项都能被最终还原为非语义的词项。这一限制使初始语义概念的定义具有枚举特征。

凡满足上述条件和限制的真定义都可称为“Tarski 式的真定义”。必须指出，定义的具体形式和语义概念的选择是随语言复杂程度而变化的。Tarski 本人对形式化的语言（类演算语言）定义“真”，并明确反对为自然语言定义“真”，因为自然语言缺乏精确性而且是语义上封闭的。但是自然语言真谓词对于真概念的哲学研究来说是不可缺少的，变通的做法是设想某种精确化的自然语言或挑选自然语言的某个精确的部分，并视之为语义上开放的。接下来我们对三种不同的语言分别构造 Tarski 式的真定义并讨论其哲学意义。

2 简单命题语言的 Tarski 式真定义

考虑一个简单的命题语言 L_1 ， L_1 仅含语句“雪是白的”和“草是绿的”。我们在元语

言 $ML1$ 中对 $L1$ 的语句定义“真”。 $ML1$ 包括： $L1$ 的语句及其引号名称，谓词“是真的”，连接词“当且仅当”。 $L1$ 的 Tarski 式真定义就是如下两个双条件句的枚举或合取：

T1：“雪是白的”是真的当且仅当雪是白的。

T2：“草是绿的”是真的当且仅当草是绿的。

这个定义表达了怎样的真概念呢？Popper 认为它恢复了“符合事实”这一直觉观念：只要把“是真的”当作“符合于事实”的同义语，然后以“符合于事实”替换 T 等式中的“是真的”，所得的 T 等式就能说明什么是“符合事实”（1960, p.182）。但 T 等式何以能说明“符合于事实”这一观念呢？Popper 指出，这归功于 Tarski 使用了元语言，使得我们能够在元语言中谈及两样事情：陈述及其所指的事实（Popper 用陈述作为真之载体）。然而，区分对象语言和元语言并不是问题的关键，Tarski 这样做的目的只是为了防止悖论，若不考虑悖论，定义可在同一种语言中给出，这时 T 等式照样可以谈及陈述及其所指的事实。何况“事实”一词并没有出现在 T 等式中。Tarski 明确反对把事实这样的实体加进定义中来。

更重要的是，对于符合论来说，关键在于能否说明真之载体与外部世界之间的关系。如果以语句为真之载体，这种关系就是语义关系，而语义关系正是 Tarski 从 T 等式中明确排除的。为了看出这一点，让我们考虑 Kirkham（1992）的模式 C：

$(t)(t$ 是真的当且仅当 $(\exists x)[(tRx) \ \& \ (x$ 发生)]

这里“ t ”代表真之载体，“ x ”代表事件状态，“ R ”代表真之载体与事件状态之间的关系，如果 t 是语句， R 就是语义关系，如表达、描述等等。Kirkham 认为，符合论观念的本质可用模式 C 加以表达，而 Tarski 的真理论本身是一个符合论（他承认 Tarski 实际给出的不是一个符合论），只不过由于受到物理主义限制，不能使用未经定义的语义概念，所以 Tarski 将语义关系从模式 C 中除去，得到模式 T，Tarski 真概念的本质（符合论）就隐藏在模式 T 中（pp.164-173）。然而事实并非如 Kirkham 所说，Tarski 的物理主义限制是无关紧要的，物理主义限制造成了模式 C 和模式 T 的语义差别，这个差别恰恰对于符合论来说是至关重要的，因为语义关系之有无直接决定了它所表达的是不是符合论观念。考虑下述反事实语句：

S1 假如“白”这个词的意义是绿，“草是白的”就会是真的。

S2 假如“白”这个词的意义是绿，草就会是白的。

按符合论的观点，语句之为真取决于语句的意义和世界的状况，意义的变化将影响语句的真值，故 S1 与 S2 不等同，S1 是正确的 S2 是错的。从 Tarski 的 T 等式来看，语句“雪是白的”之为真仅取决于雪的颜色。可以设想类似的反事实，假如“雪是白的”这个语句的意义不是雪是白的而是雪是绿的，“雪是白的”仍然是真的。这显然不是一个符合论的观念。尽管 Tarski 对 T 等式施加了如下限制，等式右边的语句必须是等式左边所提及的语句的翻译。但是严格来说“翻译”这个概念不是 Tarski 真定义的一个部分（它是未经定义的语义概念），它是作为提出恰当真定义的条件限制而外加的。即使我们以正确翻译作为先决条件，所得的定义也仅仅是事实上正确的，并不能说明上述反事实。因此，一旦我们将语义关系从模式 C 中去掉，就根本不存在所谓隐藏的符合论观念。

另一方面，Tarski 的 T 等式常被当作消引号论的真定义，用以说明真谓词的语义上升（下降）功能。按消引号论观点，说一个语句为真等同于直接说出该语句。象 T1 这样的 T 等式常被理解为

DT1 语句“‘雪是白的’是真的”与语句“雪是白的”具有相同的意义或内容。

乍看之下 DT1 是错的，因为“‘雪是白的’是真的”和“雪是白的”这两个语句具有不同的

主语和不同的谓词,显然具有不同的陈述内容。然而消引号论者指出,由于真谓词的消引号作用,我们表面上是谈及语句,事实上是通过提及语句而谈及该语句所陈述的内容,所以上述语句具有相同的陈述内容。但是,我们只有事先接受了消引号真概念才有理由把 T1 解释成 DT1,而不能反过来,通过把 T1 解释成 DT1 来说明消引号真概念。此外在 DT1 中,虚拟事实中的意义变化将同时影响两个语句的真值。但在 T 等式中,陈述真值条件的语句是被按照当下的意义来使用的,虚拟中的意义变化并没有改变已陈述的真值条件,从而也没有影响所提及的语句的真值。Tarski 式的真定义之所以不能处理虚拟事实,是由于该定义只给出真谓词的外延而没有给出内涵,当真谓词的外延(即真语句类)发生变化,Tarski 式的真定义就丧失了应变能力。

3 无限量化语言的 Tarski 式真定义

对于象 L_1 这样的简单语言,Tarski 式的真定义可采用枚举或合取的形式。但是我们实际上要处理的语言往往要比这复杂得多,相应地真定义的形式也要作出变化,甚至要引入新的概念作为辅助手段。例如,假如 L_1 包含语句连接词,便可构造无穷多的复合句,这时 Tarski 式的真定义就不可能采用简单枚举的方式,而要采用递归的形式。再进一步,如果该语言含有量词,那么对之直接地定义“真”将是不可能的。因为量化句是由量词和开语句两部分构成,一方面,开语句可借助语句连接词来构造无穷多的复合开语句,因而可构造无穷多的量化复合句;另一方面,开语句并不是语句,它本身无所谓真假,所以不能直接对它递归地定义“真”。为了能够处理这种语言,Tarski 引入满足概念,满足是对象(或对象序列)与开语句(或谓词)之间的关系。Tarski 的方法是首先对开语句递归地定义“满足”,然后用“满足”定义“真”。

下面构造一个定义实例。考虑量化语言 L_2 , L_2 包括:变元 x_1, x_2, x_3, \dots ;谓词“...是白的”和“...是圆的”;语句连接词“-”和“&”;全称量词“ \forall ”。 L_2 的句法是:由一个变元加上一个谓词构成公式;公式的否定、合取是公式;在公式的前边加上一个带变元的全称量词也是公式;此外再没有其它表达式是公式;特别地,不含自由变元的公式是闭语句,简称语句。元语言是 ML_2 , ML_2 包含 L_2 , 并且具备定义所需的手段及符合 Tarski 对定义的要求。我们在 ML_2 中对 L_2 中的语句定义“真”。令 S 代表对象序列, A, B, C 代表 L_2 的公式或语句。首先定义“满足”:

对象序列 S 满足 A , 当且仅当

或者 A 是“ x_i 是白的”并且 S 中第 i 个对象是白的,

或者 A 是“ x_i 是圆的”并且 S 中第 i 个对象是圆的,

或者 A 是“ $\neg B$ ”并且 S 不满足 B ,

或者 A 是“ $B \& C$ ”并且 S 既满足 B 也满足 C ,

或者 A 是“ $\forall x_i B$ ”并且所有至多在 i 位置不同于 S 的对象序列都满足 B 。

然后用“满足”定义“真”:

L_2 中的一个语句是真的,当且仅当它被所有对象序列满足。

留意到语言 L_2 不包括名称,只包含全称量化句及由全称量化句所组成的复合句,它的表达力无疑是贫乏的,我们构造 L_2 的目的是为了突出表明:满足概念的引入完全是为了处理带有递归句法的量化语言。消引号论者显然不会对满足概念感兴趣,因为消引号论者对真概念的分析并不依赖于任何其它语义概念。然而对符合论者来说,情况就有所不同。Davidson (1969) 论证说,由于满足是对象(或对象序列)和谓词(或开语句)之间的关系,如果我们用“满足”定义“真”,再把“符合”当成“满足”,那么我们就成功地把“真”定义为“符合”了,因此 Tarski 的真理论可被看作一个符合论。

那么在使用了满足概念之后，Tarski 的真理论是否就如 Davidson 所说变成了一个符合论呢？首先注意，“满足”和“真”是可以相互定义。例如我们可以用“真”来定义“满足”：雪满足“是白的”当且仅当“是白的”对于雪来说是真的。由于我们的目的是要定义“真”，所以“满足”被当作基本的语义概念。根据 Tarski 的物理主义要求，我们不能引入未经解释的语义概念，故此只能用非语义的方式来定义“满足”。Tarski 式的满足定义是外延性的，它通过枚举符合满足关系的所有对象/谓词（或对象序列/谓词）的对子来给出简单谓词的满足定义，然后对复合谓词递归地定义“满足”。外延性定义的缺点是，它只是告诉我们一些对象/谓词的对子，说对子中的两个成分之间的关系就是满足关系，但对于这种关系到底是什么却没有任何实质性的说明。虽然 Tarski 给每一个对子都列出了满足条件，例如地球这个对象满足谓词“是圆的”当且仅当地球是圆的，但由于每一个对子都有其特殊的满足条件，不同对子的满足条件并不一样，所以即使我们有一个列举了所有对子及其各自的满足条件的清单，也无从得知这些对子被归入“满足”的外延的普遍条件是什么。没有对满足概念的内涵作出说明也就无法真正说明何谓“符合”，恐怕没有哪个严肃的符合论者会满足于仅仅使用这样一个外延性的定义来刻画对其理论来说至关重要的概念。

此外，在含有满足概念的 Tarski 式真定义中，满足概念的使用是过渡性和技术性的。例如，假如 L_2 包含语句“地球是圆的”，这个定义就会告诉我们，它为真当且仅当它被所有对象序列所满足，而它被所有对象序列所满足当且仅当地球是圆的，所以“地球是圆的”为真当且仅当地球是圆的。如果我们考虑的是不带量词和开语句的语言，那么定义“满足”的中间步骤便可省去，直接写成“‘地球是圆的’为真当且仅当地球是圆的”。另一方面，即使我们坚持要用“满足”来定义“真”，我们也不能把满足关系当成是符合论者所要说明的那种语言/世界关系。因为 Tarski 把封闭的真语句定义为被所有对象序列满足的语句，如果我们把满足当作符合，就会得出所有真语句与所有对象序列相符合的荒谬结论。当然，我们也可以把真语句定义为被某些对象序列所满足或被某个特定的对象序列所满足的语句。但这样定义并没有实质上的区别，因为对任一闭语句而言，只要它被某一个对象序列所满足，就会被所有对象序列所满足。这意味着，一个语句的真并不取决于某个特定的对象序列，对象序列的事实内容与语句的真假无关。Davidson (1969, p.48) 指出，由于不同的开语句被不同的对象所满足，而闭语句是由开语句构成的，所以通过满足这一语义途径，我们便从不同的路线达到不同语句的真。例如语句“地球是圆的”之所以被所有对象序列满足是因为开语句“ x 是圆的”被以地球开头的对象序列所满足，否则就没有对象序列满足它。这似乎表明真语句确实与特定对象序列的事实内容相关。然而，开语句与满足它的对象（或对象序列）之间的关系并不是一一对应的，同一个对象可以满足不同的开语句，同一个开语句可被不同对象所满足。满足关系的非一一对应性决定了它根本不是符合论者想要的那种符合关系。真正提供通达不同真语句的不同路线的是 T 等式右边的元语言语句，它唯一地规定 T 等式左边所提及的语句的成真条件，这个语句也被用于陈述相关语句的满足条件，但满足本身并不是关键，若不考虑其技术性作用，它完全可以从真定义中略去，即使没有满足这一语义途径，我们照样可以从不同的路线达到不同语句的真。

4 名称语言的 Tarski 式真定义

满足作为一个辅助性的概念并不具有我们所期望的那种能够解释符合论观念的特性。我们先前为 L_1 所构造的 Tarski 式真定义并没有使用满足概念，只是当我们要处理量化语言的时候才引入它。接下来我们考虑一种不带量词但是带有名称的语言，这种语言的 Tarski 式真定义要用到指称概念。

令 L_3 是这样一种语言，它包括名称“北京”、“地球”等等；一元谓词“...是中国的首都”、“...是圆的”等等；此外还有否定词和合取词。 L_3 的句法是，由名称加上谓词构成原子语句；语句的否定是语句；两个语句的合取也是语句；此外再没有其它表达式是语句。再

假定 *ML3* 是符合 Tarski 规定的元语言，我们在 *ML3* 中对 *L3* 的语句定义“真”。

由于要考虑语句的成分和结构，相应也要考虑语句成分的语义性质及其关系。原子语句的成分是名称和谓词，相应的语义性质是指称和应用（application）。指称和应用并不是本质上不同于满足的语义性质，它们可以按照 Tarski 的方式相互定义，例如，谓词 *P* 应用于对象 *a* 当且仅当 *a* 满足 *P*，名称 *N* 指称对象 *a* 当且仅当 *a* 满足谓词“...是 *N*”（参见 Tarski, 1956, p194 脚注）。参照 Soames (1982), “指称”和“应用”可定义如下：

(R) 对 *L3* 中的所有名称 *n* 和对象 *a*, *n* 指称 *a* 当且仅当 *n* = “北京”并且 *a* 是北京，或者 *n* = “地球”并且 *a* 是地球，...

(A) 对 *L3* 中的所有一元谓词 *P* 和对象 *a*, *P* 应用于 *a* 当且仅当 *P* = “是 中国的首都”并且 *a* 是中国的首都，或者 *P* = “是圆的”并且 *a* 是圆的，...

然后定义“真”：

(T) *L3* 中的语句 *S* 为真，当且仅当

或者(i) *S* 是由谓词 *P* 和名称 *n* 组成的原子语句，并且有一对象 *a* 使得 *n* 指称 *a* 并且 *P* 应用于 *a*；

或者(ii) *S* 是语句 *A* 和 *B* 的合取，并且 *A* 和 *B* 皆为真；

或者(iii) *S* 是语句 *A* 的否定，并且 *A* 不真。

这个定义使用了“指称”和“应用”这样一些概念，这些概念反映了组成语句的基本表达式的语义性质，Field 称之为“基本指称”。由于语句的语义性质取决于它的组成部分的语义性质，所以语句的真假特性是由基本指称的特性所决定的。消引号论者无疑会反对这点，因为消引号真谓词是纯粹的逻辑 - 句法谓词，它不依赖于任何其它语义词项。但对于符合论者来说，指称作为一种语言/世界关系有可能被当作定义“符合真”的一种语义途径。不过，Tarski 式的指称定义是令人失望的，由于“指称”与“满足”是可以相互定义的外延性概念，对满足概念的外延性的批评也完全适用于指称概念。Tarski 定义指称的方法是使用元语言列举对象语言的所有名称及其所指的对象，Field (1972) 指出，这样定义“指称”就好比通过列举所有元素的化合价数目来定义“化合价”，根本不具有解释作用。化合价概念只有借助关于原子结构的物理学理论才能得到真正的说明，同样，只有实质性的指称理论，比如因果指称论，才能真正说明何谓指称。

如果我们的目的是要给出一个解释性的符合论，那么 Field 的批评无疑切中了要害。然而 Tarski 引入基本指称概念的目的仅仅是为了能够以反映对象语言结构的方式导出相关的 T 等式，就这一目的而言，并不要求对基本语义概念作出解释。实际上 Field 与 Tarski 所寻求的是两种不同的语义还原方案，一种是旨在解释真概念的解释性还原，另一种是旨在消除语义词项的工具性还原，前者取决于能够成功给出实质性的基本指称理论，后者取决于基本指称概念的选择和使用是否符合对象语言的要求。

5 Tarski 的真理论与 Davidson 的意义理论

通过区分 Tarski 真定义的普遍特征与具体的定义特征，以及对不同的语言定义 Tarski 式的真谓词，我们发现贯彻始终的是一种工具论的语义立场：为了在物理主义的限制下给出形式正确实质恰当的真定义，定义框架的选择和语义概念的引入必须服从（并且仅仅是为了）处理对象语言的技术性需要，它们不需要（没有得到）哲学解释，也没有解释价值。Tarski 真概念的哲学实质显然不是体现在这种工具性的语义还原当中，而只能体现在由实质恰当性条件所规定的 T 等式中。然而正如我们在第二节中所指出的，T 等式本身既不能说明符合论也不能说明消引号论。T 等式只是为真谓词的使用设置了最低的外延性条件，其本身并不包

含对真概念的任何实质性的哲学说明,从这个意义上说,Tarski 的真理论在哲学上是不完整的。

那么应该如何对待 Tarski 的真理论呢?主要有两个方向,一是通过补偿性的语义方案使之在哲学上完整,例如通过补充关于语义符合关系的实质性分析或关于消引号真概念的哲学说明等等。不过 Tarski 的定义构造对于阐明这些哲学概念到底有何帮助是颇成疑问的,我们对这些真概念的理解来自先前已给出的哲学解释,Tarski 真定义的中立性及其语言相对性使得它除了将这些概念与语言的某些要素联系起来之外提供不了任何有价值的理论说明。二是将 Tarski 的真理论视作关于语言意义的理论,这就是 Davidson 的语义方案。

然而究竟在何种意义上 Tarski 的真理论是关于语言意义的理论呢?首先,Tarski 没有对指称和满足这些语义概念作出解释,我们不能指望利用这些语义概念对语词和语句的意义作出解释。正如 Davidson 所指出,我们并不期望指称公理能够单独充分地给出语词的意义,因为我们并不假定语词具有独立的意义,我们是在语词对它出现于其中的所有语句所作出的语义贡献这一意义上谈论语词的意义。引进象指称与满足这样的语义概念只是为了刻画语句之为真的特征,它们只是理论概念,“并没有超出关于这些理论概念能否为语句的使用提供满意的解释的问题之外的关于这些理论概念的正确性的问题”(1990, p.300)。

其次,也无法通过 T 定理单独充分地给出语句的意义。正如 Davidson 所指出,T 定理并没有揭示任何关于个别语句在何种条件下为真的新的东西,它并不比该语句本身更能清楚地阐明那些条件。问题的焦点并不在 Tarski 理论的定理上。“该理论的作用是在于将所知道的每个语句的真值条件与语句中的那些重复出现于其它语句中并可赋予同等作用的方面(“语词”)联系起来。这一理论的经验能力是在于成功恢复一种相当复杂的能力的结构——说出和理解一种语言的能力”(1984, p.25)。

按照 Davidson 的整体论意义观,意义的单位既不是语词也不是语句,而是整个语言,确定一个语言的意义在很大程度上是对这个语言的语义结构进行描述。Tarski 的语义学恰好是这样一个结构性的语义学,它通过对目标语言定义“指称”、“满足”以及在此基础上定义“真”,展示了语句的语义性质(真)与语词的语义性质(指称)如何在语言的复杂结构中系统地相互联系,从而揭示了语言的语义结构。

对这种观点,我们承认,Tarski 的定义构造的确与语言的语义结构存在一定的联系。特别是对于自然语言这种包含有无限个语句的可习得的语言来说,它必然是由有限的词汇和有限条语义构造规则所组成,为了能够以有限的方式从有限条指称公理导出潜在的 T 等式,真定义就必须能够反映出该语言所包含的所有语义构造规则。这正是 Tarski 真理论被看作关于语言语义结构的理论的要点所在。但是,我们不能因此而认为 Tarski 的真概念具有内在结构并且与语义结构具有内在的解释关系。事实上正如前文所提及,Tarski 所提出的是一种工具性的语义学:为了能够以有限的方式给出符合实质适当性条件的真定义,我们必须分析语言的基本结构并引入相关的技术性概念,针对具有不同结构和成分的语言,定义所采取的形式以及基本的语义概念都会有所不同。没有理由假定真概念本身具有不同的结构和成分。分析语言的基本结构是给出形式上正确的 Tarski 式真定义的先决条件,而不是定义的目标内容,因此 Tarski 的定义构造能够在某种程度上反映语言的结构只不过是定义过程中的技术性要求,而不是揭示了真概念本身的内在特征。Tarski 的真概念与语义结构之间并不存在 Davidson 所认为的那种有真正理论意义的解释关系。

参考文献:

- [1] Davidson, Donald. 1969. "True to the Facts", in *Inquiry into Truth and Interpretation* [C].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4.

[2] Davidson, Donald. 1990. "The Structure and Content of Truth" [J], *Journal of Philosophy* 87: 279-329.

[3] Davidson, Donald. 1996. "The Folly of Trying to Define Truth" [J], *Journal of Philosophy* 93: 263-78.

[4] Devitt, Michael. 1991. *Realism and Truth* (2nd ed.) [M]. Oxford: Basil Blackwell.

[5] Field, Hartry. 1972. "Tarski's Theory of Truth" [J], *Journal of Philosophy* 69: 347-75.

[6] Kirkham, Richard L. 1992. *Theories of Truth* [M].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7] Popper, K. 1960. "Truth and Approximation to Truth" [A], *Popper Selections* [C],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8] Quine, W.V. 1970. *Philosophy of Logic* [M].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9] Soames, Scott. 1984. "What is a Theory of Truth?" [J], *Journal of Philosophy* 81: 411-29.

[10] Tarski, Alfred. 1944. "The Semantic Conception of Truth and the Foundations of Semantics" [J], *Philosophy and Phenomenological Research* 4: 341-76.

Tarski's Semantic Theory of Truth

ZHOU Zhen-zhong

(Institute of Logic and Cognition, Sun Yat-sen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275, China)

Abstract: After distinguishing the general features of Tarskian truth definitions from the particular semantic features with respect to languages and constructing several Tarski-style definitions of truth for different kinds of languages, it is revealed that since Tarski took an instrumentalist stance toward semantics, neither did he give a correspondence theory of truth, nor could he provide sufficient philosophical explanation of the concept of truth. We also investigate the relation between Tarski's theory of truth and Davidson's theory of meaning, pointing out that there is no intrinsic structure in Tarskian truth, there is no essential explanatory relation between Tarskian truth and the semantic structures of languages.

Key words: Tarski's theory of truth; correspondence theory; Semantic instrumentalism; Davidson's theory of meaning

作者简介：周振忠，男，广州人，中山大学逻辑与认知研究所、中山大学哲学系助教，在职博士生。